

专利电子申请系统升级说明

为了配合中国专利受理及初步审查系统的上线，专利电子申请系统升级了客户端功能，修订了数据格式标准，采用了新的业务表格（表格已于2016年4月28日在国家知识产权局政府网站公布），具体说明如下：

一、电子申请用户注册

1. 自2016年10月29日12时起，电子申请用户注册手续应当在电子申请网站办理。

2. 注册请求人应当通过电子申请网站自助注册成为电子申请用户。

请求人是个人的，应当使用身份证号注册；请求人是法人的，应当使用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号注册；请求人是代理机构的，应当使用代理机构注册号注册。系统将以回执的形式返回注册结果、用户名和密码，不再发出纸件形式注册审批通知书。

如使用其他证件号码注册的，只能注册成为临时电子申请用户，还需将相关证明文件邮寄到专利局办理正式用户注册手续。

3. 电子申请用户注册信息的变更、数字证书的重新签发请求仍沿用原有的纸件形式办理。

二、电子申请客户端兼容性的说明

电子申请客户端升级后，用户导入旧案卷包时客户端将自动对案卷包内文件进行转换。专利电子申请系统将不再接收旧版本客户端软件编辑后提交的电子申请文件。

三、关于电子申请客户端制作说明书核苷酸或氨基酸序列表的说明

在新申请文件制作时，用户上传计算机可读形式副本的序列表，系统可同时自动生成作为说明书单独部分的核苷酸或氨基酸序列表文件。

对于进入国家阶段的 PCT 申请，涉及纸页在 400 页以上核苷酸或氨基酸序列表的，可以选择不自动生成说明书单独部分的核苷酸或氨基酸序列表文件。

申请人可以在只读模式下浏览“说明书核苷酸或氨基酸序列表”，不能修改。如需修改，应将两个文件一起删除，再重新制作。

四、关于电子申请客户端支持多份证明文件提交方式的说明

升级后的电子申请客户端允许多个同类型的证明文件在一个案卷包中编辑并一起提交。上述证明文件范围如下：

100111 生物材料存活证明

100120 生物材料保藏证明

100114 经证明的在先申请文件副本

100112 优先权转让证明

100122 申请权转让证明

100104 著录项目变更理由证明

100049 专利权评价报告证明